

2022 年新余市市级对县区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

2022 年市级对县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合计 581529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税收返还

2022 年市级对县区税收返还决算数为 164087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所得税基数返还 1024 万元；
- 2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538 万元；
- 3、增值税税收返还 8150 万元；
- 4、消费税税收返还 112 万元；
- 5、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 57562 万元；
- 6、其他返还性支出 96701 万元；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2 年市级对县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297876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均衡性转移支付 32170 万元；
- 2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1159 万元；
- 3、结算补助-59 万元；
- 4、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4240 万元；
- 5、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 5666 万元；
- 6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621 万元；
- 7、固定数额补助 28089 万元；
- 8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4692 万元；

9、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 6731 万元；

10、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4120 万元；其中：

- (1)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2 万元；
- (2)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1 万元；
- (3)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88 万元；
- (4)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123 万元；
- (5)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90 万元；
- (6)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公共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80 万元；
- (7)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2083 万元；
- (8)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082 万元；
- (9)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93 万元；
- (10)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0877 万元；
- (11)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836 万元；
- (12)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218 万元；
- (13)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37 万元

11、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17434 万元；

12、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10955 万元；

13、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 19652 万元；

14、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406 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22 年市级对县区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119566 万元。其中：

1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1 万元；

- 2、国防支出 400 万元；
- 3、公共安全支出 56 万元；
- 4、教育支出 8359 万元；
- 5、科学技术支出 1528 万元；
- 6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82 万元；
- 7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5 万元；
- 8、卫生健康支出 1884 万元；
- 9、节能环保支出 19431 万元；
- 10、城乡社区支出 916 万元；
- 11、农林水支出 30760 万元；
- 12、交通运输支出 1569 万元；
- 13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330 万元；
- 14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2 万元；
- 15、金融支出 160 万元；
- 16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6 万元；
- 17、住房保障支出 18648 万元；
- 18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36 万元；
- 19、其他支出 4923 万元。